附件9

关于申请科技创新活动

补贴资金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石景山区推进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加快创新发展支持办法》，现面向我区公开征集科技创新活动补贴项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支持事项**

支持企业或社会组织在我区举办包括但不限于创新创业大赛、高端论坛等有影响力的科技创新活动，根据参加企业数量、活动影响力和实际效果等，对组织方按实际支出费用30%给予最高不超过100万元的补贴。同一组织方一年内只能享受一次补贴。

**二、申报条件**

（一）申报主体条件

1.在石景山区域内依法注册并纳税的企业单位、社会组织等各类法人机构，应为活动的组织方或承办方；

2.近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石景山区联合惩戒“黑名单”；

3.具有健全的财务管理机构，严格的财务管理制度，确保资金使用规范、安全、高效。

（二）申报活动条件

1.活动类型：包括创新创业大赛、高端论坛等在石景山区域开展的线下科技创新活动且经备案；

2.活动实施时间：实施时间为202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

3.活动须符合以下三项条件其中两项：

（1）活动级别：市级（含）以上部门主办；

（2）活动规模：活动现场参与人员达到50人次以上，活动参与单位达到20家以上（企业或创业团队）；

（3）活动影响力：在2家以上主流媒体报道，或者5家以上门户网站报道或公众号转载；

4.活动经费来源：活动未获得过我区区级财政资金支持；活动费用须有自有资金（全部费用来自其它单位的活动不予支持）。

三**、申报材料**

1.《石景山区“科技创新”专项资金项目申报书（科技创新活动补贴）》（word版和pdf盖章扫描版）（附件9-1）；

2.申报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扫描件；

3.申报单位2022年度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

4.活动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材料：

（1）组织（承办）活动的方案、相关部门组织（承办）活动的委托书、授权书或协议等主办或指导等相关凭证；

（2）活动前、活动中、活动后相关材料（宣传材料、邀请函、门票、签到表、活动现场照片、签到表等）；

（3）参加活动单位名单；

（4）活动影响力证明材料，包括：主流媒体报道及其网络版登载，门户网站报道及其公众号转载证明材料；

（5）举办活动发生的会议场地租金、公共布展费等相关费用的合同、协议、发票、支付凭证等。

5.承诺书（加盖公章的清晰PDF扫描件）（附件9-2）。

**四、征集时间**

申报截止时间：2023年3月28日，到期未申报将视为自动放弃本支持，且不纳入下一年度支持。

**五、注意事项**

（一）现阶段申报单位统一通过石景山区企业综合服务平台在线填写申报信息并**打包上传申请材料**，具体操作方式详见《石景山区企业综合服务平台政策兑现操作手册》。纸质版材料提交时间及要求将另行通知。

（二）请各申报单位如实填写信息，对于提供虚报信息等问题，一经发现，将被纳入失信记录，影响下一步政府资金申请。

**六、联系方式**

申报咨询电话：杨老师 13810458380

李老师 17310978265

 崔老师 010-88791352

申报平台技术支持电话：010-88699153

（工作日9:30-11:30，14:00-17:00）

石景山区科学技术委员会

2023年3月14日

附件9-1：石景山区“科技创新”专项资金项目申报书（科技创新活动补贴）

附件9-2：承诺书

附件9-1

石景山区“科技创新”专项资金项目

（**科技创新活动补贴**）

申 报 书

活动名称：

申报单位（加盖公章）：

活动主题：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邮 箱：

石景山区科学技术委员会

二〇二三年制

**目录**

第一部分 活动补贴申请表

第二部分 活动支出费用明细表

第三部分 参与企业名单/创业团队/嘉宾名单

第四部分 要求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

**第一部分 科技创新活动补贴申请表**

2023年度科技创新活动补贴申请表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注册地址 |  |
| 实际办公地址 |  |
| 企业成立或迁入石景山区时间 | 年 月 日 |
| 开户银行 |  |
| 银行账号 |  | 交换行号 | 12位 |
| 活动名称 |  |
| 活动主题 |  |
| 举办时间 |  |
| 举办地点 |  |
| 活动主办、协办或指导单位 |  |
| 活动类型 | □创新创业大赛 □高端论坛□其他（请注明： ） |
| 参会企业数 | （ ）家 | 参会创业团队数量 | （ ）个 |
| 现场参与人数 | （ ）人 |
| 活动总费用（万元） |  |
| 主流媒体报道及其网络版登载情况 |  |
| 门户网站报道及其公众号转载情况 |  |
| 活动简介（800字以内） |
|  |

**第二部分 创新活动支出费用明细表**

活动实际支出费用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费用名称** | **数量** | **单价** | **金额（元）** | **记账凭证号** | **发票号** | **支付凭证号** | **收款单位名称** |
| **1** | 会议费 |  |  |  |  |  |  |  |
| **2** | 宣传费 |  |  |  |  |  |  |  |
| **3** | 场地租赁费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以上费用名称，请根据实际发生费用情况自行调整，须按时间顺序逐笔列出。

**第三部分 参与企业名单/创业团队**

参与企业、创业团队名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所在企业、机构或社会组织名称** | **职位** |
| 1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四部分 要求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

附件9-2

**承诺书**

我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已充分了解知悉《石景山区推进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加快创新发展支持办法》相关政策、规定及资金申报的相关要求，如实填写并提交有关材料，并对本次申报郑重承诺如下:

一、此次申报所提交材料均真实、完整、合法。如有虚假、错漏信息，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及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二、本单位近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石景山区联合惩戒“黑名单”。

三、所提交的资金申请材料确认为本单位编写，填写内容真实、准确、有效，无委托其他机构代编写行为。

四、如本单位在获得支持资金后6年内迁出本区（包括但不限于工商注册地址及纳税地区），迁出前一个月内将所享受的支持资金一次性全额退还区财政。

五、在资金申报过程中，本单位保证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并积极配合相关调查。

上述承诺，一经作出，本单位遵照执行。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意承担全部责任。

特此声明！

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